

日本文部科學省公布校園輻射線安全標準量

臺北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文化組

文部科學省 19 日公布指出，位於福島縣第一核能發電廠方圓半徑 20 公里外之幼稚園、保育園、國小、國中等教室外活動場地之輻射線安全標準量為每小時 3.8 微西弗，合計一年內學生在校園活動照射到輻射線量之極限為 20 微西弗以內還算安全。如果超過此一極限的話，學生每天在戶外活動或玩耍不得超過 1 小時。

目前已檢測出福島、郡山、伊達等市共計 13 所國中（離地面 1 公尺高之大氣）小學（離地面 50 公分高之大氣）等校園之輻射線量超過上述標準值，依規定學生一天最多僅能在室外活動 1 小時，其餘時間必須在室內如體育館等地活動。

上述標準量係參考國際輻射線防護委員會（ICRP）「緊急事態結束後之年度灼傷量為 1 20 微西弗」訂定之。依據此一數值，室外輻射線量達到每小時 3.8 微西弗以上之學校必須禁止學生在室外活動。

據指出，上述學校或幼稚園之教室或校園將每隔 1 星期檢測一次，如果輻射量降低的話就可解除室外活動之禁令。

資料來源：2011 年 4 月 20 日朝日新聞

